



中國文联出版社

生命在凝聚

莫伸 著

I247.5
953
1

041415

中国文联出版社

生命在凝聚

莫伸 著

生命在凝聚

莫 伸 著

中国文联出版社出版

(北京东单新开路胡同77号)

隆昌印刷厂印刷

新华书店总店北京发行所发行

850×1168毫米 32开本 14.5印张 3插图 336千字

1988年7月第1版 1988年7月北京第1次印刷

印数: 1—16450册

ISBN7-5059-0383-7/I·242 定价:4.00元



作者小传

莫伸。本名孙树淦。江苏省无锡市人，专业作家。

一九五一年生于重庆。孩提时代在陕西宝鸡市郊区度过。彼时小河湾里钓鱼，大树梢头捉鸟，嬉逗于自然环境，不知不觉中竟熏陶出一种对山川河流的特殊感情，每每于大自然的怀抱中，便心扉豁然，兴奋不能自遏。

年龄渐长，遇了些坎坷，对生活便也有了些认识。尤其是下乡插队一段，为时不长，却终身难忘。每每咀嚼，感悟甚多，伏案提笔，渐成习癖。自己也始料不及，竟开始了小说创作。其时21岁。五年以后，发表了《人民的歌手》、《窗口》等，反映颇佳。于是一发而愿收。至令已陆续发表小说一百余万字。其中部分被翻译成英、日、西班牙、孟加拉等外文，并先后汇集成书。

目 录

1	沉寂的五岔沟
125	三岔镇风波
210	发生在货场里的
275	哦，渭河……
349	家 事
401	生命在凝聚

沉寂的五岔沟

一

沉重的背篓在背上发出“咯吱、咯吱”的声音。想想吧，湿沉沉的粪土，一共装了四十锹，足有八十斤重哪！何况，这不是走平路，这是爬山。每个人都必须咬紧牙关、攥足力气，直到憋得脸发紫……

山路上，背粪的人们很自然地排成了一条长龙。这中间有六旬以上的老汉，有中年男子，也有个头尚未定型的小孩。背一天粪，累得腰弯背驼，报酬是十分工，折合人民币三角三分……就这，人们还是要干。似乎不是为钱，也不是为了图公社领导的夸奖，而是一种本能，一种从远古时代便沿袭下来的习惯，一种冥冥之中的神奇力量的召唤！

所有的人全穿得破破烂烂，布穗穗一条条地随风飘摆。秋天的早晨，说冷不见冰，说热衣衫单，于是就全穿上棉袄。棉袄一律是黑色。在我们五岔沟——不，应当说在整个秦岭山区，整个关中平原，我没有看到一个男性农民的棉袄不是黑色的。这黑色甚至可以继续扩大。扩大到山西、甘肃、宁夏、青海……是由于黑色耐脏？美观？可我发现他们并不欣赏这色调。是黑色保温？那么蓝色、藏青色也同样不散热呀，又何必排

斥得那么干净？那就是说，这又是一种习惯。这种习惯诞生之初也许有它的合理性，但天长日久，它的合理性都消失了，而习惯却保留下来。从华中、华北一直到广袤的大西北，这地域多么辽阔！而习惯却轻而易举地囊括了这一切！——对他们来说，整天背粪简直不算什么。他们世代居住在这里，依照着同一方式劳动和生活。他们习惯了，适应了，不再觉得艰苦，觉得委屈。听，磨老汉在悠然自得地唱“一天一天又一天，天天等着吃新面”，唱得押韵合辙。可是我，我不愿意在这儿等吃新面，我盼招工、招生的快来！

粪土不仅沉重，更讨厌的是不具粘性。我只要稍一弓腰，背篓上冒尖了的粪土便瀑布般地朝脖子里灌。一想到那猪栏、牛圈和厕所里的大小便都挤夹在我的脖子里，我就本能地觉着皮肤刺痒。

这天杀的——谁它妈拉下这么多屎！

山路很窄，仅容两人并肩而过。一边是陡壁。谁要想死，把眼一闭，装作头晕往下一栽。这是极为自然、极为合理的死，大伙儿一定会为你叹息、感慨，甚至哀号。“哟是劳动太累了，撑刮不住才栽下去的！”“是为改变山区面貌挣死的！”而决不会象城市人那么刁钻，死了还不罢休，还要贴大标语说“畏罪自杀”“死有余辜”！——只是我不想死。虽说知青们全招工走了，虽说我有时觉得挺凄凉的……

说起苦来实在是苦，
黄连树根底叫我住。

卖柿子卖了十几年，
挣下一脚踢不倒的几个钱。

是友善在唱。他唱的不是秦腔，象是陕北的《信天游》。可仔细听听，又不是。象是甘肃和青海一带的《花儿》，可再听听，还不象。也许，这是《爬山调》，在内蒙古和山西北部地区流行的。歌词只有两句，而曲调则多达七十多种。

在我们五岔沟，一共有三位“艺术家”。我、友善、磨老汉。我小时候是西安市青少年音乐培训班的重点学员，曾经连续几个暑假跟着歌舞团的专业编导们一起去陕北、陕南采风，学会了不少民歌，也略通一点儿丝弦以及各种民间曲调。而最拿手的是前几年在“毛泽东思想文艺宣传队”里学会的、以《大海航行靠舵手》为首的一大批时髦革命歌曲。是山沟里最最拔尖的“全才”！

友善则十足是“自学成才”。他不是五岔沟人，是从甘肃落难过来的。先是在宝鸡街头要饭，后来沿千阳、陇县、平凉北上，一直到宁夏的中卫和内蒙古的土默特左旗，以后又沿榆林、绥德、铜川回来，定居在五岔沟。他经历坎坷，转游天下，学会了很多歌，也学会了一身流气。他学会的歌很丰富，也就很复杂。这些歌有些有滋有味，含意深沉；有些极为无聊，庸俗不堪。有些则赤裸裸地是描绘下流动作的。

磨老汉已经六十多岁了，豁嘴漏牙，却一向以艺术“正宗”自居。他一辈子死守在山里，南没越武关，西未到大散关，而朝东最远只到过咸阳。他从小便是戏迷，一听说哪儿唱戏，打着灯笼走几十里夜路也毫不犹豫。久而久之，对秦腔便有了研究。秦腔是上得大台面的剧种，用词造句十分考究，吐气发音一丝不苟，并且历史悠久，从秦地发源，一直征服了甘肃、宁夏、青海、新疆这整整半个中国，甚至渗入西藏。虽说随着地域的改变，也曾出现分枝，但万变不离其宗，那些剧种都是依附在秦腔这棵大树上生长的。于是磨老汉便更自得，常

常悠悠地哼几句，以示高雅，以衬身份。他会唱的也确实很多，仅《三国》，就会唱《空城计》、《赤壁鏖兵》、《甘露寺》、《长坂坡》以及《汉献帝让位》。至于才子佳人，诸如《花田错》、《金玉奇缘》、《玉龙佩》等，更是熟稔。

磨老汉一唱起秦腔，便少不了摇头晃脑，露出一种对他人不屑一顾的神情。这时候友善便偏偏要和他作对。友善的嗓门虽然嘹亮，但所学歌曲毕竟有限，于是每每拿出看家本事，唱《花儿》！

友善的家乡在甘肃临洮，那里是《花儿》的故乡。在整个西北地区，那里的《花儿》起了牵头作用。《花儿》的曲调不下九种，友善只能唱六种。但这已足够了。《花儿》突出的特点是高亢、悠长，并且毫无例外地掺和着一种怀念、向往和倾诉的情调。似乎它不能忍受畏缩和束缚。一听到那种歌声，你会立即想到那荒漠孤寂的戈壁滩，那一望无垠的水草地……

友善说一口流利的关中方言。只是在与人争吵的情况下，才偶尔露出几句甘肃口音。这有两个原因，一是他走南闯北，在关中待的时间最长。二是甘肃和陕西在语音上本来就出自一系。比如“做什么？”都不约而同念成“足什么？”；“不要吃，不要走，”也都说成“要吃，要走。”把长得漂亮叫长得“心疼”。至于喝斥“去！去！去！”也都变成“奇！奇！奇！”。

应当说，友善唱歌很有民歌手的特点。可是磨老汉却十分瞧不上眼。磨老汉推崇的只有我。首先我是知识青年，于是他每回见我，老远便拱手站定，规矩得如同小学生见老师。再就是我唱的歌都是广播上唱的，这就更使他自愧弗如。而对友善的《花儿》，他的评论是：

“呸是野狗腔调！”

此刻，磨老汉正上气不接下气地背粪往山坡上爬。否则，他一定得脸红脖子粗地和友善比个输赢。

我浑身累得象要散架，于是把背篓小心翼翼地靠住一棵树墩子。腾出双手，将衣领一扯，一个鹁子翻身的动作，头朝下簌簌乱抖。

一年吃了八个月糠，
那四个月喝的是灰菜汤，

友善还在唱，声音没精打彩。

整年受的牲畜罪，
穷得衫子露脊背。

声音是那么凄凉，好象在微微颤颤地抽泣。可我清楚他根本没有哭。说不定又是仰躺在山坡上，一只脚跷在另一只脚上，流气十足地打着节拍呢！之所以听起来象哭，是由于这种歌天然需要配凄凄恹恹的苦调头。当初发明这种曲调的人一定是边唱边流泪，直至哽不成声。可是年深日久，唱得太多，以至于消失了神韵，只剩下麻木！

我朝缓坡上“大寨式梯田”看看，友善并没躺在地上，而是和财儿在扯二伐树。

这是一棵浓荫如伞的大核桃树，之所以要伐倒，是由于它遮住了一角地头。这是大寨式梯田所不能容忍的！实际上，这棵大树一年打下的核桃比那巴掌大的地头十年打下的麦子还多。这谁都知道，可是谁又都不敢说。

财儿还是那么一副恭谦而惊恐的表情，仿佛他永远是正被

通缉的偷窃犯。实际上，光从他那淳厚老实得近乎发傻的红脸盘上，司法部门的人便一定能得出结论：这是个肥肉送到嘴边，都会怀疑肉里边放了诱饵的角色。可另一方面，他又总不甘心自己低人一等，总想当个了不得的、引人注目的角色，于是说起话来咬文嚼字。相形之下，友善比他大气多了。他棉袄敞着，露出胸脯上结实的肌肉。帽沿儿指向脑后，嘴里斜叼一根纸烟。他们俩一人扯一头锯，象是故意作对。你往前伸胳膊，他就朝后仰身。反之，他朝前拱，你又朝后退。友善已经停口不唱了。他俩谁也不看谁，似乎都睡着了，可又分明都睁着眼睛呢！

这是山里人的一大特点。“山痞山棒，脖拉骨（脖子）壮，痴不呆呆把人望。”如果是我，这种傻瓜式的干瞪眼，会让我忍不住笑出来。可他们俩却就这样傻呆呆地互望着，谁也不揣测对方在想些什么，谁也不捕捉对方的表情变化了没有。世界在他们脑子里是一片空白，他们好象不会着急，不会发火。也许，这值得我反复品味，在人类艰难的进化历程中，我们的祖先恐怕就是依靠这种无穷无尽的韧力和麻木才延续下来的！

我的要命的祖先啊——

尽管慢得要命，尽管拉锯的双手懒洋洋的，但是锯齿还是一点儿一点儿嵌进树身，越嵌越深。终于，树梢头发发出痉挛般的颤抖。

胆小的财儿停下锯，不安地抬头看看。

“看啥哩！”友善不耐烦了，恶声恶气地，“离倒早着哩，咱麻利锯！”

“不敢麻搭！”财儿不受干扰，继续仰着头，“哟一年我三伯伐树，垮儿马塌的，生生叫树把腿压断了！”

“压断个腿算啥！把命要去了才好哩！”友善说，“咱这

号草民百姓，死一个少一个——”

他还要说什么，一转脸看见山路上走来个人，立即停住口。

二

走来的是蕊雀。她穿得山青水绿。

蕊雀是我们五岔沟出名的大美人儿，正当十八、九的年纪。长得红是红，白是白，鲜润水灵。一开口，小嘴角便生动地翘着，充满了魅力。其实刚到十二盘时，我并没发现她多好看。当然，那时候她才十四、五岁，稚气未脱。女大十八变。她变高了，变丰满了，浑身上下都油光水气地生辉了！

蕊雀是我房东的独养女儿。我们知青原来住在槐树坪。大伙儿都走了后，队上想利用我们住过的两间大房办代销店，于是让我搬到蕊雀家住。她家住房很宽敞。一道土坯院墙，两座南北对开的大房。蕊雀父母住南房的右间，蕊雀住左间，我独自住北房。

山里风俗，家中无儿，便招“上门女婿”。蕊雀爹娘在她十二岁时便为她招下了女婿，叫张乖娃，只有两岁多点儿。时常尿炕。至今，小女婿也还不到十岁，整天跟在一群小孩屁股后头疯玩。于是，村里便有那等不安分的男人打蕊雀的主意。

蕊雀是我们三位“艺术家”最忠实的学生。她特别喜欢唱歌。并且五花八门，什么都唱。她灵性，学什么象什么，唱出来比我们更动听。加上她爱说爱笑，爱和年轻小伙子逗闹，所以在村子里名声不大好。“瞅女子辣眉骚眼，不本分！”

“怕只怕小女婿拢拾不住咯！”——村里人常议论她。住在同一个院子，免不了接触。有时候我和她父母扯片，她就跑来听，还插嘴；有时我跑到她住的南房去借个箩呀、针线呀什么

的，她也就跑到我这边来借画报，借唱本。她果然不象农村姑娘那么腼腆。很会做表情，斜眼瞟你一下啦，抿嘴妩媚地一笑啦，似乎是有点儿轻浮……

友善一看是蕊雀，不扯锯了，脸上堆起笑容，简直是小跑步地凑到路边。

“哟，是蕊雀呀！这么早，你做啥去呀？”

蕊雀象是没有听见，照直往前走。

“哎，蕊雀妹子，你到哪嗒去呀？哥问你哩？”

蕊雀站住了，皱皱眉头，用蛮横无礼的口气：“把你个吾儿，你是谁哥？”

“嘿嘿。”

“这么大个人了，没皮没脸！”

“可不敢这么说，我是关心你哩！毛主席说，一切队伍里的人都要互相关心，互相爱护嘛！大冷的天，你到哪嗒去呀？——”

“我到哪嗒去你管不着。”蕊雀说，一眼看见财儿正站着抹烟，于是叫，“财儿叔。”

财儿正全神贯注地品烟，听见蕊雀叫，才忙不迭回身。

“哟，是蕊雀。你到哪嗒去？”

“去跟集。财儿叔，听人说你昨天到集上去了？”

“对着哩！我一早去的。”

“集上有卖花布的没有？”

“有哩。有哩。”友善殷勤地凑上一句，“我先几天还见咧，就在槐树底下的摊摊上。”

但是蕊雀象没有听见他的说话，一眼又看见了谁，高声叫起来：“二喜！”

坡下一个年轻小伙子应声抬头。

“你把我买下的化肥捎回来了么？”

“还没有。”

“我给你捎。我给你捎。”友善又不失时机地接上，“我明儿要去集上哩。明儿我给你捎回来，嘿嘿——”

但是蕊雀仍然不理他，友善突然间丧气了，站了一会儿，折转身。

“扯锯！扒它娘个屁！这日子过得不顺，喝凉水也咽嗓子眼——”

“你骂谁哩？”蕊雀这一回倒是耳朵很尖，“谁是凉水？”

友善回过头来，蕊雀正逼视着他，于是他脸上那副怒气又全消了。他惊惶地看看蕊雀，嘴里嘟嘟囔囔：“我……没骂。没有。我谁……谁也没骂。”他赌起咒来，“天爷在上，日它娘才骂人哩！”

“轰——”

粗大的核桃树终于倒下了，尚未完全熟透的青皮核桃象毛栗子炒熟了般，在地上乱蹦乱跳。树梢树叶象一把巨大的掸子，把地上的灰土掸得满天飞舞。呛得人直想咳嗽。

财儿慌忙站起来，掂起斧头，朝倒下的树枝走去。他老早看准了，树上有一股树杈，砍下来是现成的背架。他把地上凌乱的树叶拨了拨，找着那股树杈，三下五除二剁下来。

“急成这样子，想死你爸头里去呀？”友善叫起来。“慢着！”

财儿红了脸，赔笑说：

“友善，我剁背架杆子，你把青皮核桃全揽上，能行嘛不？”

“没项！”

财儿那双圆眼睛骨碌一圈，又是一圈。终于还是胆怯了。他嘴里十分不满地嘟嘟囔囔，脸上却又陪着笑。

友善毫不客气，把斧头和“<”型树杈从他手里夺过来，又修饰了几斧头，于是一个漂漂亮亮的背架就成了。他把新背架朝肩上试了一下，“甬儿、甬儿”地得意了。

看见我，他停住手：

“老刘，你看这背架好嘛不？”

“好得和啥一样！”

我回答了。这是山里农民们最最“顶峰”的形容词。吃了口柿子，甜不甜？“甜得和啥一样！”唱李铁梅的女子，飘（漂亮）不飘？“飘得和啥一样！”到底和啥一样呢？不知道，说不出来。但这是肯定式，留下了任你想象的无比辽阔的空间！

“你看着好，送给你！”他慷慨地双手一递。

在五岔沟，他对两种人献殷勤。一是女人；二是知识青年。

三

后晌收工，天已经黑了。

我马不停蹄地点火拉风箱。

四年来，我已经学会了独立生活。这种独立并不指经济。虽说父亲已经被打倒、斗垮了，但每月一百多元的工资还是照发不误。就凭这一点，我也决不会象有些时髦青年那样动辄宣布“脱离父子关系”。我无比深刻地体会到，凡是敢于“脱离关系”者，一定是不愁吃不愁穿的闲汉。我的独立生活主要指：第一，全部农活都能独挡一面，是响当当的全劳力。第二，我学会了擀面条、烙锅盔、调各种野菜以及杀猪、宰羊、

剥兔、阉鸡……

一个人过日子可以十分紧张，也可以十分悠闲。其他知青刚走时，我一连两个月没做饭。但是我很快发现这不是办法，我太爱想事情，小资产阶级情调太多。于是又主动改变了生活方式。每天从早忙到晚，上工、下工、打磨、做饭、洗衣服、学做木匠。实在闲了，就爬树掏喜鹊窝……结果，每天头一挨枕头便呼呼入睡，什么“寂寞”呀，“伤悲”呀，统统不翼而飞。于是我的思想被改造得又认识了一个真理，那些林妹妹呀宝哥哥的确实是他妈资产阶级那一套，真正要干活儿填肚子的无产阶级从来只有呼呼大睡主义！

人不愧是万物之首，具有惊人的适应生活的能力。当初，第一次招工政审淘汰我时，我痛不欲生，觉得一切都完了。第二次又淘汰我时，我的痛苦突然比第一次轻得多了，等到第三次、第四次下来，我甚至连想一下都没有，转身回屋烙我的香锅盔。

我烙锅盔是跟磨老汉学的。他是我们五岔沟最有权威的锅盔专家。最初看见锅盔时，我简直被它吓了一跳。比锅盖还大的一张厚饼，完全可以中间挖个洞，套在脖子上，一气吃它几天。再拿手弹弹，蹦蹦作响，实在让人以为触铁碰石。可是后来，我却渐渐体会到它的好处。山里人出门往往是走那种没有人烟、无处住宿的荒山野地。在这种情况下，需要有一种不易腐坏，且又易带的食品。而这无疑是锅盔的起源。锅盔的水分极少，加上表层有坚硬的厚壳，既不容易坏，又能防止虫子吞食。锅盔不象发糕、馒头那么暄软。一般人吃了它，得用五、六个小时来消化它。这就使贫苦而又必须随时忍饥挨饿的人与它建立了感情。再者，食欲差的人总是在味精、酱油这些调料上下功夫，而对于肚子饿得乱叫的人来说，酱油、味精的滋味